

中共江苏财经职业技术学院委员会

苏财院委〔2020〕67号

关于任李等同志正式任职的通知

各部门：

经学校党委研究决定：

任 李同志任纪委办公室主任、党委巡察工作办公室副主任；

王亚南同志任团委副书记（正科职）；

潘海蔚同志任团委兼职副书记（正科职）。

以上同志职级从2019年4月28日起计算。

特此通知

中共江苏财经职业技术学院委员会

2020年7月6日

江苏财经职业技术学院党委办公室

2020年7月6日印发